**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2023年湛江市吴川市覃巴镇吉兆村河道清淤治理项目**

**立项审批前的公示**

|  |  |
| --- | --- |
| 事项名称 | 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2023年湛江市吴川市覃巴镇吉兆村河道清淤治理项目立项审批前的公示 |
| 申报单位 | 吴川市覃巴镇吉兆村民委员会 | 建设单位 | 吴川市覃巴镇吉兆村民委员会 |
| 建设地点 | 吴川市覃巴镇吉兆村民委员会 | 建设期限 | 2个月 |
| 总投资 | 29.65万元 | 资金来源 | 2023年吴川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二批） |
|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 对吉兆村长1800米，宽平均 4～5 米的河道进行清淤治理。包括:砍伐乔木、河道底挖淤泥、流砂、起挖移植葵木。其中河道底挖淤泥、流砂4149.41立方米;淤泥、流砂2074.71 立方米外运5公里弃置;砍伐乔木 263株(胸径 10cm 以内)外运5公里弃置;砍伐乔木52株(胸径20cm)以内)外运5公里弃置: 砍伐乔木9株 (30胸径cm)以内)外运5公里弃置:起挖移植葵木735株(胸径10cm)以内);起挖移植葵木167株 ((胸径20cm)以内)。 |
| 审批股室 | 农村经济股 | 联系电话 | 0759-5550223 |
| 电子邮箱 | Wccbd2007@163.com | 邮政编码 | 524500 |
| 邮政地址 | 吴川市解放中路143号（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 |
|  |  |

本公示的期限为：2023年12月22日至2023年12月29日。公民、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在公示期限届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对本行政审批事项直接涉及自身重大利益或者自身与申请人重大利益的，可依法向我局书面陈述、申辩、申请听证；对本行政审批事项内容有其他意见建议的，也可向我局提出。（以上应填写（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行政审批前公示意见反馈表》并按上表提供的联系方式提交）。

 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2月22日